证券简称:300419　证券代码:浩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9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4月20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2016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19日—2016年4月2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0日9:30—11:30时和13:00—15:00时;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15:00至2016年4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5日(星期五)

6、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6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6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1.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 选举孙成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李卫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张召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张明哲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1 选举史兴松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毕秀静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周海莹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1 选举李继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3.2 选举苏杰芳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或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6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5年修订)》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选举时分别实行累积投票制,相关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4月19日(星期二)9:30—11:30时和14:00—17:00时。

2、登记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接待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非股东本人参会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1),信函或传真请在 2016年4月19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为准;来信请寄: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证券事务部,邮编:10004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5419

2、投票简称:浩丰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浩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其中11.1元代表议案11.1、11.2元代表议案1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201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2016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1.1	选举孙成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1
议案11.2	选举李卫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
议案11.3	选举张召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
议案11.4	选举张明哲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
议案12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2.1	选举史兴松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1
议案12.2	选举毕秀静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议案12.3	选举周海莹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议案13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3.1	选举李继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3.01
议案13.2	选举苏杰芳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3.02
议案14	《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4.00

(3)对于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写选举票数。

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对于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情况计算如下:

A.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

B.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

C.选举监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

股东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将选举票投向数个或集中投给任一个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候选人。

(4)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4月20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深交所提供服务密码、数字证书两种身份认证方式,分别如下:

(1)服务密码(免费申领)

①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

②录入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信息并设定服务密码。

③检验通过后,系统提示密码设置成功并分配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号。

④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浩丰科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栏目,选择“用户密码登录”或“CA证书登录”。

(3)通过身份认证后,进入会议网页,点击“投票表决”栏目。

(4)填写表决意见,对每一个议案,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填写选举票数。

(5)完成投票选择后,可预览投票结果(此时可修改),确认投票后点击 “发送投票结果”按钮,完成网络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如适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志炯、宁玉卓

联系电话:010-82001150

联系传真:010-88878800-5678

通讯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号:100043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3日

附件1: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议案1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2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6	《关于公司201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7	《关于公司2016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8	《关于公司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1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1.1	选举孙成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11.2	选举李卫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11.3	选举张召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11.4	选举张明哲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持股数　×4=		
议案12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2.1	选举史兴松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12.2	选举毕秀静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12.3	选举周海莹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持股数　×3=		
议案13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3.1	选举李继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议案13.2	选举苏杰芳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持股数　×2=		
议案14	《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说明:

1、审议议案 11、12、13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给数个候选人。但需注意,股东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得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股东请在表决意见项下的“同意”选项中填写表决票数。

2、其他审议议案, 股东请在表决意见项下的 “同意”、“反对”、“弃权” 三个选项中选择其一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16-002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1,970,057,505.83	1,440,909,150.04	3,070,822,903.60	-35.85%
营业利润	30,992,378.34	2,692,709.43	94,041,436.76	-67.04%
利润总额	82,794,837.22	30,620,566.29	129,971,610.40	-3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91,453.76	21,841,239.07	99,782,787.05	-45.2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51	0.0938	0.2836	-45.3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2.47%	7.68%	下降3.7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2,125,737,187.65	1,424,272,124.09	2,766,920,133.14	-2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79,754,684.05	891,535,849.33	1,349,816,354.96	2.22%
股　本	351,878,445.00	232,864,320.00	232,864,320.00	5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92	3.83	3.84	2.08%

*上年同期调整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是按照增发后的股份数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标的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自2015年12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该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2015年公司调整了电子商贸业务的经营策略,主动压缩了利润较低的进出口业务规模,同时无锡沁春园房地产项目本年进入尾盘销售期,成交额也较往年大幅减少,因此公司2015年度的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度调整后金额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2015年度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发生的各项中介费用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公司及各下属单位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大,因此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业绩较上年度调整后金额有较大幅度下降。

2015年末公司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良好,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015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取得成功,引入铁路GSM-R通信产业及电子物流产业,这将显著提升公司资产价值,优化产业结构,大幅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转型发展增添强劲动力。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6年1月27日披露的《2015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目前,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中,届时将通过《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2015年年度报告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周剑、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徐效臣、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亮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16-003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调整前)上升:2989.60% -4019.46%	盈利:48.55万元	盈利:2,948.07万元
	盈利:1500万元-2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426-0.0568元	盈利:0.0021元	盈利:0.0838元

注:2015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完成(详见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合并范围发生变更。因该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5年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标的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自2015年12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合并范围扩大,导致公司本期利润指标较上年同期调整前数字大幅上升。

因本期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GSM-R铁路通讯终端与上年同期相比出货量较少(该类产品因是与高铁建设配套,存在交货不均衡的情况),而该类产品销售毛利率又较高,结果导致公司本期利润较上年同期调整后数字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具体数据以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4日

股票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 2016-021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4月13日,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 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362号,问询函全文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结合行业情况,从盈利模式、销售、采购、生产、流动性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公司盈利模式及研发情况

1、公司的盈利模式。公司是以特殊钢和合金材料的研发制造为主营业务的企业,主要产品为高温合金、高强钢、高档工模具钢及特种冶炼不锈钢等。2015年,在钢铁市场持续低迷的大背景下,公司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1.97亿元,同比大幅增长318.94%。根据披露,技术的升级、产品结构的优化使公司摆脱了依靠规模和营收的增长带动利润增长的旧模式, 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改善。请公司补充披露:(1)技术升级的主要领域及其支出情况;(2)产品结构的前后对比性情况及其优化的主要体现;(3) 公司的新旧盈利模式对比以及新模式下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公司的技术和研发工作。根据披露,报告期内,公司依托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和技术改造,持续推进高端产品战略。公司共获得8项国家科研课题,得到省重大研发成果奖等各类奖项13项,取得22个客户的产品认证。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认证对公司主营产品的生产销售的直接、间接影响;公司已经取得认证的产品的类型、产量、销量、营业收入及占比、毛利率(额)等。另据披露,公司研发的356个新产品成功推向市场,部分新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为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换代奠定了基础。请公司补充说明填补国内空白的新产品的品名、用途、产量、销量、主要客户及销售区域、营业收入及占比、毛利率(额)等,以及上述产品对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的具体影响。

二、关于公司销售环节情况

3、公司主营产品盈利波动情况。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多年盈利,主业毛利率总体维持在较高水平。其中,合金结构钢的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20.38%,毛利率为14.50%,较上年增加6.04个百分点;高温合金的毛利率为48.98%,较上年增加4.63个百分点。请公司根据不同的主营业务产品类别, 结合销售经营模式、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同行业竞争对手情况等分析说明主营业务产品营业收入与毛利率同比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4、公司销售下滑情况。根据披露,公司特殊钢销售量为435,645吨,较上年减少18.89%。请公司结合特钢行业发展状况、下游需求变动、特钢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波动情况等补充披露公司销售下滑的原因, 并分析其后续发展趋势。

5、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大幅增加情况。根据披露,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约为8.16亿元、11.24亿元, 较2014年末大幅上升88.14%和32.49%,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90%和24.66%。请公司结合销售渠道、销售模式及同行业公司相关情况,分析说明在营业收入明显下滑的情况下,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及大幅上升的原因;并明确是否存在对关联方的应收票据,如存在,请具体披露相应票据金额及占比。

6、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根据披露,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约为11.24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5%;1至2年的应收账款约为5067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6%;2至3年的应收账款约为909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7%。请公司结合历史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同行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补充披露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三、关于公司采购环节情况

7、公司原材料供应情况。公司对铁矿石供应情况的披露选择不适用,请具体解释不适用的原因。同时,请公司根据原材料来源,补充说明:(1)公司特钢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构成;(2)按照自供、国内采购、国外进口等披露的原材料供应量、金额及其占比;(3)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及其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4)结合公司外购原料成本、自身的生产成本及同行业公司的采购模式,分析公司采购模式的主要竞争力;(5)年报第9页“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格中,合金结构钢、工具钢、不锈钢、高温合金的营业成本与年报第10-11页“成本分析表-分产品情况”项下前述产品的成本数据不一致,请解释上述差异的形成原因。

8、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情况。根据披露,公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金额巨大, 期末余额分别达55.24亿元、9.23亿元和4.62亿元,请补充披露相关交易背景、交易对象、有无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存在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业务。同时,请公司结合采购模式、本期存货余额、营业成本发生额等情况,说明期末应付票据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四、关于公司生产环节情况

9、公司产能状况。公司年报未披露特钢制造的产能状况。请公司补充披露:(1)主要工厂的设计产能、实际产能、在建产能,并披露产能计算方法;(2)受市场供求情况和国家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计划下一年度释放或压缩产能的调整方案。

五、关于公司流动性情况

10、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24亿元, 同比大幅下滑84.61%, 公司解释称主要受期末原材料采购数量增加影响。但根据披露,公司特殊钢的原材料成本同比减少25.83%,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及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均有所下降。公司对经营性现金流大幅下滑的原因披露不够准确。请公司结合生产经营状况,有针对性地分析说明经营性现金流下滑的原因,及其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1、公司流动性风险。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为34.06亿元,较期初增加20.37%;资产负债率高达85.23%;流动负债大大超过流动资产,公司财务压力较大。同时,公司披露称,受东北特钢集团资本性支出刚性表现和营运资金需求增长影响,公司债务规模不断上升,债务负担持续加重,偿债能力有明显弱化趋势。在此种情况下,公司仍于2016年3月筹划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大规模举债对公司财务费用、偿债能力的影响;(2)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变现能力等,具体分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及应对措施。

六、关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2、关联交易情况。根据披露,公司2015年度销售钢材、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总计17.49亿元,金额较大、比重较高。请公司补充披露控股股东东北特钢集团的钢铁业务和资产情况,公司与集团在特钢的采购、生产、销售等领域的业务联系与差异, 关联交易作价的公允性以及采购和销售大量依赖关联方进行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同时, 请公司结合近三年关联交易金额及占比情况,分析日常关联采购和销售的变动发展趋势。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3、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近期,公司控股股东东北特钢集团处于资金链断裂的重大风险中,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15东特钢CP001”和超短期融资券“15东特钢SCP001”不能足额按期偿还,发生实质性违约。此外,东北特钢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因诉讼纠纷被轮候冻结,目前其全部股权已处于冻结状态。而根据年报披露,截至期末,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资金余额为2.94亿元,并为控股股东累计提供8亿元的债务担保。请公司结合控股股东目前财务状况,补充说明:(1)上述资金往来发生的原因、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后续还款安排;(2)控股股东的违约风险,反担保措施以及公司是否就控股股东到期不能承担反担保责任计提预计负债。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七、其他问题

14、公司政府补助情况。根据披露,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约为1.2亿元,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为61.50%,对公司当期盈利影响重大。请公司披露说明相关政府补助的实际收到情况, 以及是否履行了必要的决策披露程序。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6-038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通知,四川恒康于2016年4月12日将其持有的公司93,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4月12日,回购期限为363天,上述质押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4.05%,相关手续已在安信证券办理完毕。

二、控股股东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

四川恒康进行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满足其融资需要。

2、资金偿还能力、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四川恒康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暂无可能引发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恒康持有本公司股份267,835,1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46%,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267,14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9.74%,占公司总股本的40.36%。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4日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6-044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披露了《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预计2016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66.18万元至5,380.26万元, 与上年同比变动幅度为 -65% 至 -50%。

3.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45 % 至 -30 %	盈利:10,760.52万元
	盈利:5,918.29万元-7,532.36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次向上修正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主要系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完成业绩承诺的82.25%,依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关于盈利补偿的约定,王伟峰、魏坤、李彬于报告期内累计补偿公司2,115万元现金,计入公司营业外收入,公司业绩增幅超出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以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6-038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汽车零部件相关资产, 该事项对本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万里扬,股票代码:002434)自2015年11月2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2月2日、12月9日、12月16日、12月30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2、2015-063、2015-069、2015-073),于2015年12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于2016年1月6日、1月13日、1月20日,1月27日、2月3日、2月17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2016-003、2016-005、2016-007、2016-015、2016-016),于2016年2月2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并于2016年3月2日、3月9日、3月16日、3月23日、3月30日、4月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2016-030、2016-031、2016-032、2016-035、2016-037),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已完成,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正在履行中介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同时,公司与交易对方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交易协议等事项已基本达成一致。公司预计于 2016 年4 月 25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4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公司债券(证券简称:14万里债,证券代码:112221)不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4日

股票代码:000922　股票简称:佳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6-19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上年同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亏损:约2,800万元至3,100万元	亏损:2,68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元至-0.06元	-0.05元

二、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受国民经济整体发展态势和宏观经济政策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石油石化、煤化工、煤炭、钢铁、电力等行业的项